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626028

单位名称：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
国际旅游岛分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会同有关单位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生态环境保护的 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并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负责本辖区内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 负责本辖区内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

（三）指导协调和监督本辖区内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四）负责本辖区内污染防治、污染物减排、生态环境监测、 生态创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等工作。负责本辖区内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

（五）负责受理环境污染纠纷、投诉，并作出处理，对环境污染事故进行现场调查及处理等工作。

（六）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行政许可事项和服务事项。

（七）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4.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0.0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0.3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4.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1
	30			61	
总计	31	134.75	总计	62	134.7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
国际旅游岛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4.74	134.74					
205	教育支出	0.07	0.07					
20508	进修及培 训	0.07	0.07					
2050803	培训支出	0.07	0.07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8.51	8.5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8.51	8.5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51	8.51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7.82	7.82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7.82	7.82					
2101102	事业单位	3.63	3.63					

	医疗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19	4.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35	110.3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0.35	110.3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0.35	11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9	7.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9	7.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9	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
际旅游岛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 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4.74	107.03	27.71			
205	教育支出	0.07	0.07				
20508	进修及培训	0.07	0.07				
2050803	培训支出	0.07	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8.51	8.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8.51	8.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51	8.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2	7.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7.82	7.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3	3.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4.19	4.1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0.35	82.63	27.7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	110.35	82.63	27.7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 管理事务支出	110.35	82.63	27.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99	7.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9	7.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9	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	134.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0.07	0.0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8.51	8.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82	7.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0.35	110.3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99	7.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4.74	134.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1	0.0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1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4.75	总计	64	134.75	13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
际旅游岛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4.74	107.03	27.71
205	教育支出	0.07	0.07	
20508	进修及培训	0.07	0.07	
2050803	培训支出	0.07	0.07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8.51	8.51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8.51	8.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8.51	8.51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7.82	7.82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7.82	7.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 疗	3.63	3.6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4.19	4.19	
211	节能环保支 出	110.35	82.63	27.71
21101	环境保护管 理事务	110.35	82.63	27.7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 护管理事务 支出	110.35	82.63	27.71
221	住房保障支	7.99	7.99	

	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99	7.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9	7.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09	30201	办公费	0.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8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5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4.04	30205	水费	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1	30206	电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1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6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0.72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3.43	公用经费合计					3.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际旅
游岛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际旅
游岛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唐山市生态环境局唐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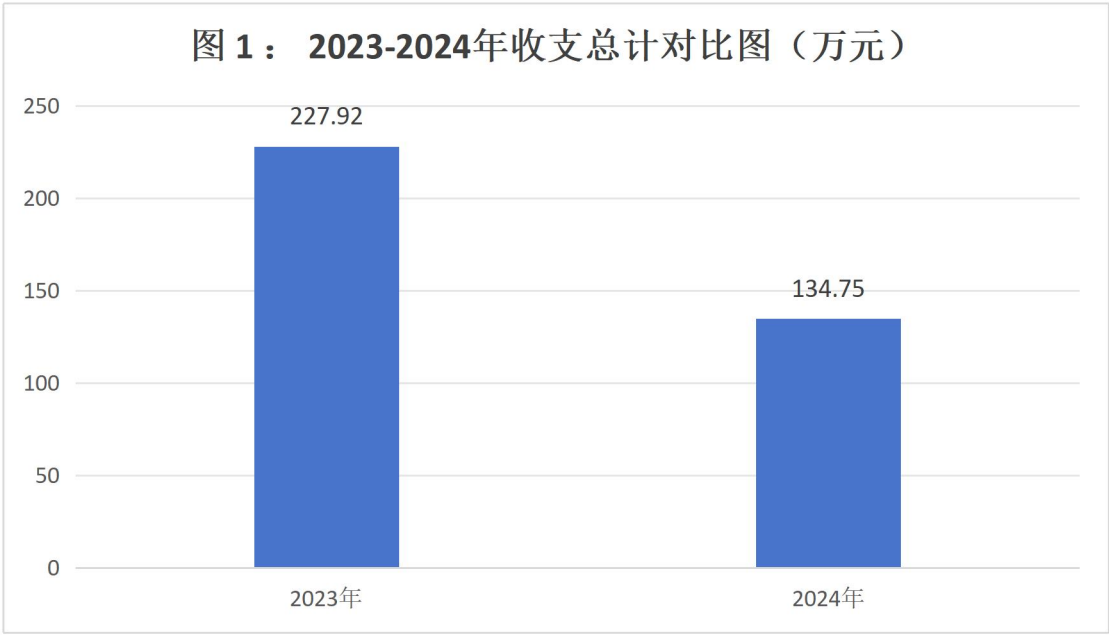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3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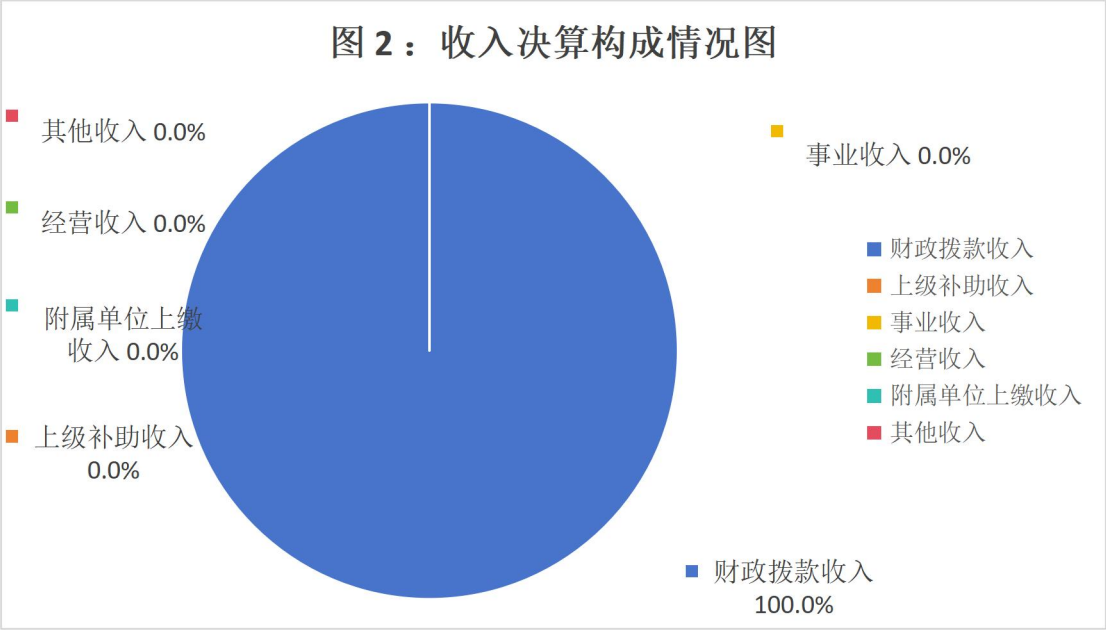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4.75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93.17 万元，下降 40.9%，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度减少了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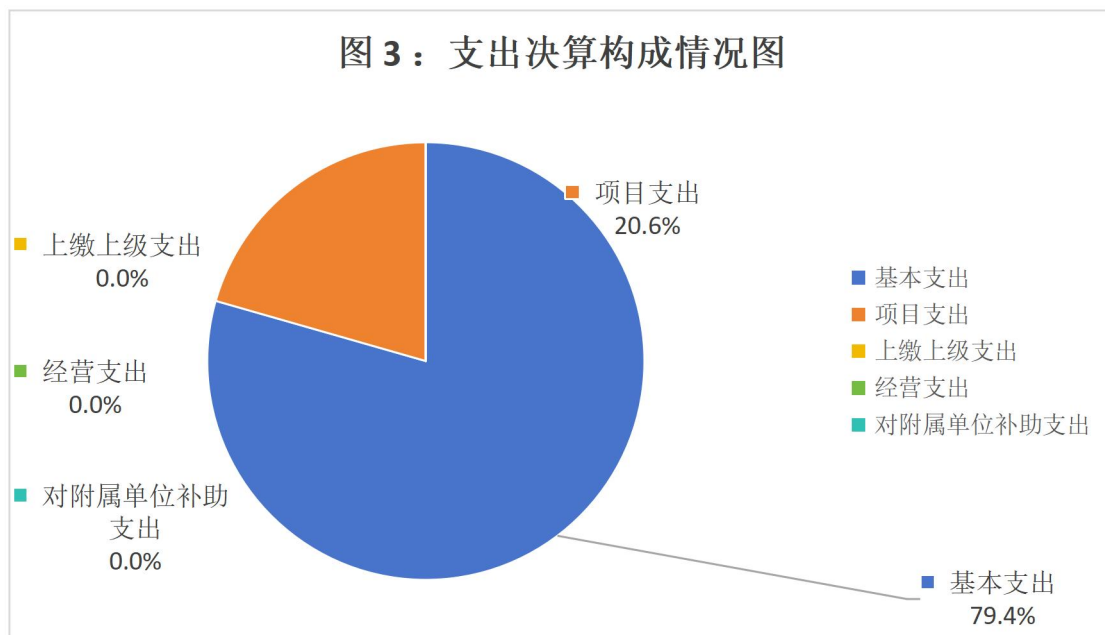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4.7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4.74 万元，占 100.0%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4.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7.03 万元，占 79.4%；项目支出 27.71 万元，占 20.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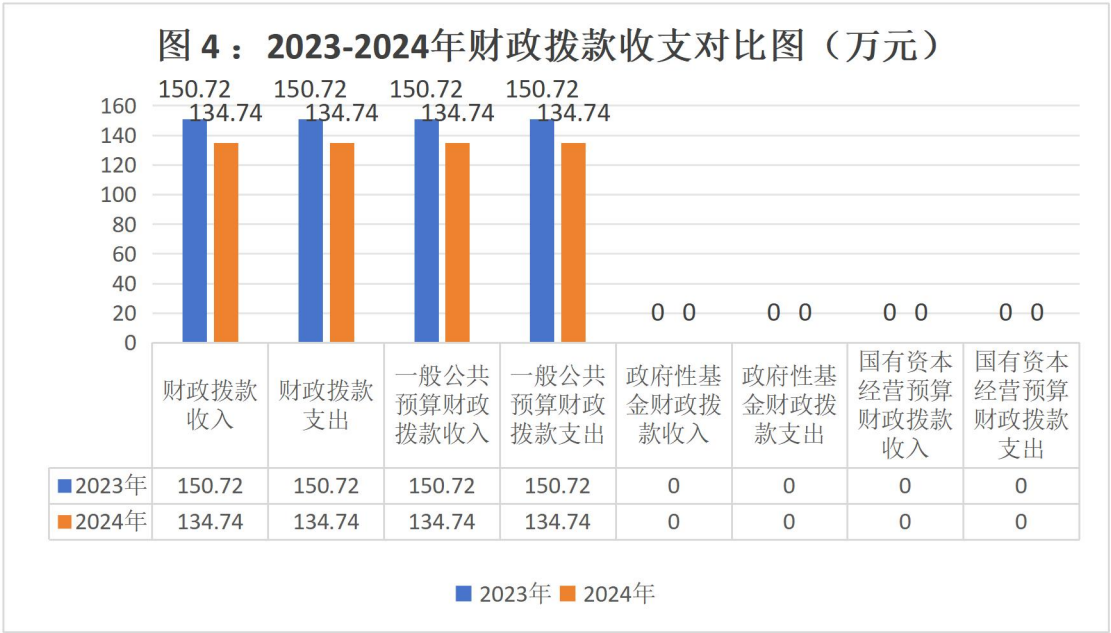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34.7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5.98 万元，降低 10.6%，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缩减开支。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4.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98 万元，降低 10.6%，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缩减开支；本年支出 134.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98 万元，降低 10.6%，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缩减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4.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98 万元，降低 10.6%，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缩减开支；本年支

出 134.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98 万元，降低 10.6%，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缩减开支。

- 2.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与上年持平。
- 3.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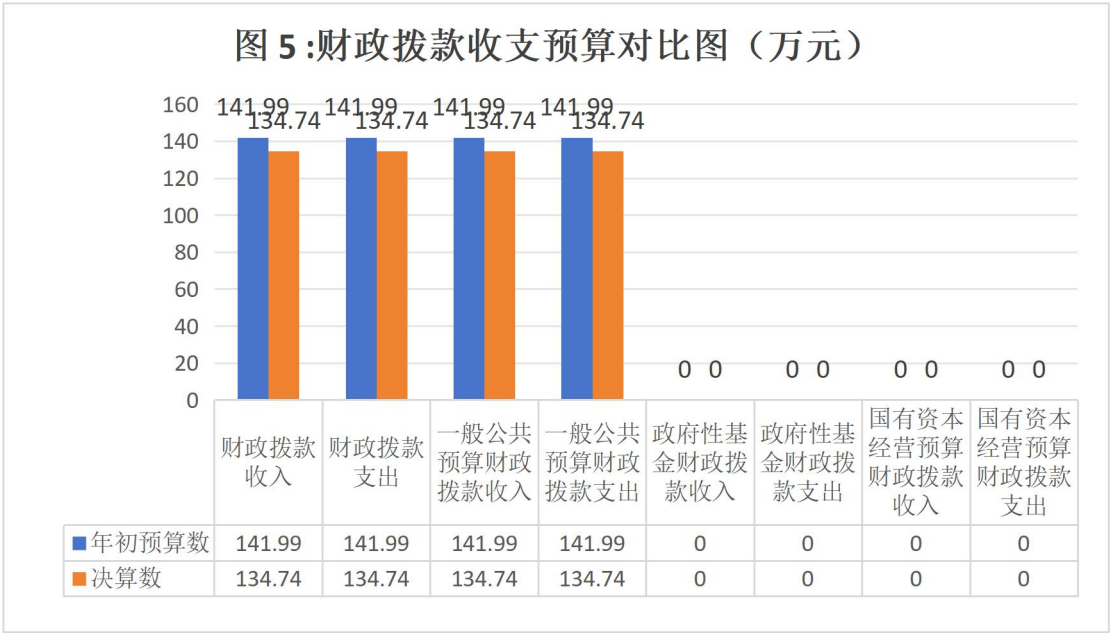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4.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比年初预算减少 7.2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缩减开支；本年支出 134.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比年初预算减少 7.2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缩减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比年初预算减少 7.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缩减开支；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94.9%，比年初预算减少 7.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政策缩减开支。

- 2.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与预算持平。
- 3.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与预算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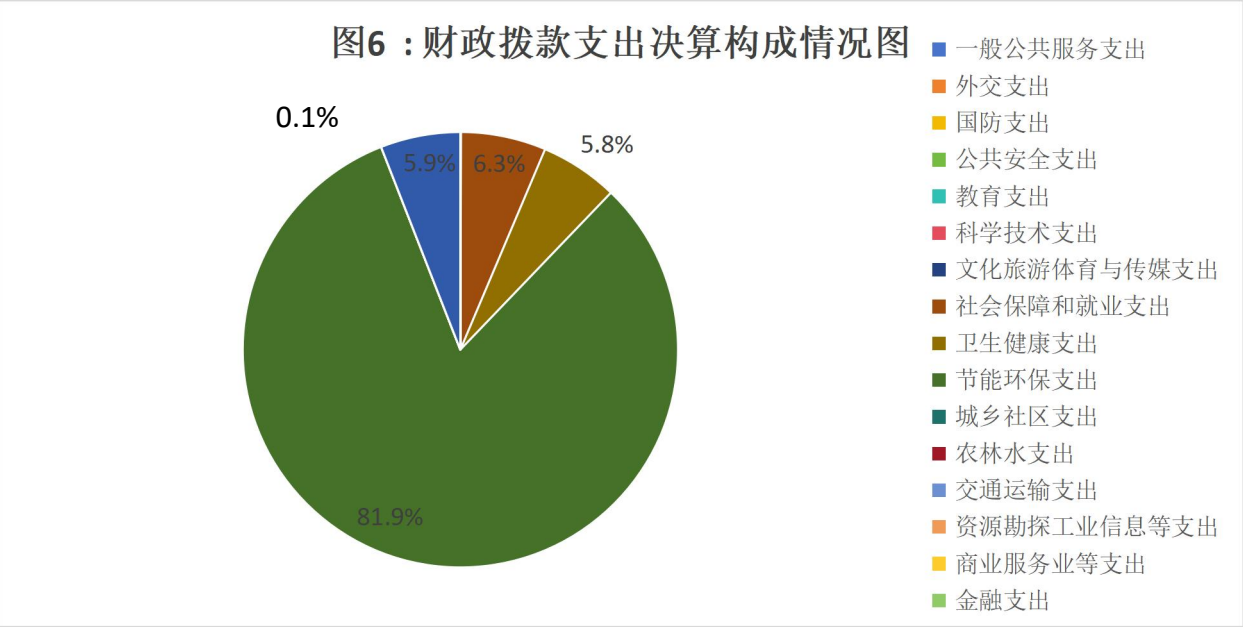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4.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类）支出 0.07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培训及继续教育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51 万元，占 6.3%，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7.82 万元，占 5.8%，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机构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110.35 万元，占 81.9%，主要用于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等支

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7.99 万元，占 5.9%，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7.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3.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

公用经费 3.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上年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贯彻八项规定，减少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贯彻八项规定，减少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贯彻八项规

定，减少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贯彻八项规定，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4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减少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减少费用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3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03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减少费用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认真落实八项规定，减少费用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费用。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我单位无在编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在编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7.71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1 个，涉及资金 27.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办公费等 1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办公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92 万元，执行数为 3.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差旅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94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4.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环保专网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环保专网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47 万元，执行数为 3.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其他交通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其他交通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 万元，

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生态环境检测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生态环境检测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85 万元，执行数为 2.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突发环境应急预案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突发环境应急预案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维修（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维修（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委托业务费（用于咨询财务以及其他专业业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委托业务费（用于咨询财务以及其他专业业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移动执法终端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移动执法终端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5 万元，执行数为 1.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印刷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印刷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按照年初预算，全面实现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经费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26028-肇庆市生态环境局肇庆市国际旅游岛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预算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20000	到位数		3.920000	执行数		3.92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9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920000		
	其他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总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单位用于除院级核、函寄核等日常工作用品以及阅文书报杂志等日常办公开支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绩效目标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20.00	55	%	55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	质量达标	10.00	55	%	5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完成时间	10.00	55	年	5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总成本	10.00	55	万元	55	完成	10
	效益影响指标	成本利用率	成本利用率	成本利用率	10.00	55	%	55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社会影响力	5.00	55	%	55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5.00	55	%	55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长期使用性	10.00	55	%	55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55	%	5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白晖			联系电话：		402613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预期绩效目标，即预算安排时确定的预期绩效目标，可量化的预期绩效目标，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决算形成政府决算支出预算的项目，以及当年重要年初预拨款为其他项目的，预算完成情况、到账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不填报。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决算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填当年下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部以上，一般指标权重为一位置，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20%、满意度指标10%。预算执行率10%。如果指标未完成，满分为零填填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满分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确定。本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预算执行进度与预期指标在接近上应填写对应关系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为≥30人次，实际完成进度应填写可实际完成或少人次，不能填写预算指标完成或少人次、增加多少人次。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逻辑联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填写“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等于0。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不够准确，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满负荷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满负荷值或提高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环保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26028-青山市生态环境使用青山国际旅游局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470000	到位数		3.470000	执行数		3.466800	99.91		
	其中:财政资金	3.4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47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466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支付视频会议专线费用,审批同专线费用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20.00	≥	95	%	1	20
		质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10.00	≥	95	%	1	10
		时效指标	及时性	及时性		10.00	≤	1	年	1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		10.00	≤	5.47	万元	1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增长率	经济效益增长率		5.00	≥	95	%	1	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度	社会影响度		10.00	≥	95	%	1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长率	生态效益增长率		5.00	≥	95	%	1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持续服务率(%)	持续服务率(%)		10.00	≥	95	%	1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	1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日期			联系电话: 402613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联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其他交通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26028-青山市生态环境使用青山国际旅游局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	到位数		5.000000	执行数		5.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执法巡查、执法检查、粮种数据智能巡查检查等视度车租赁费用以及上级检查单位差旅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20.00	≥	95	%	1	2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0.00	≥	95	%	1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00	≤	1	年	1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00	≤	5	万元	1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5.00	≥	95	%	1	5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10.00	≥	95	%	1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5.00	≥	95	%	1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10.00	≥	95	%	1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	1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日期			联系电话: 402613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指标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联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监测类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26028- 佛山市生态环境监测青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850000	到位数		3.850000	执行数		2.650000	48.83			
		其中：财政资金	3.8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8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65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正常开展，确保清澜三方协议区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地表水水质已实现								68.83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账率	资金到账率	20.00分	95%	%	1	完成	20		
				数量指标	完成率	10.00分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0.00分	1	年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控制率	10.00分	1.85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节约	成本节约	10.00分	95%	%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完成率	5.00分	95%	%	1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10.00分	95%	%	1	完成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期使用性	5.00分	95%	%	1	完成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分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6.883117			
		自评总分										96.88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白雁			联系电话：		402613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进度，即填写某项指标截至预算年度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进度，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值，应根据下拉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导致预算调整为预取回或回金到单位的，以及当年预算未申报到款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度、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按零填报。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导致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为：产出指标50%、效益指标30%、满意度指标10%、预算执行率10%，如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调整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资金到账进度，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除预算年度当期指标在指标上由预算对应关系，比如某项目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填预算年度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当期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啊。 8. 由于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进度应由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进度达到预期指标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年“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100%。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进度高于预期指标较多数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低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维修（护）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26028-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单位固定资产的修理和维护费用以及网络系统的运行维护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资金保障率	20.00	≥	95	%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目实施时完成情况	各项目实施时完成情况	10.00	≤	1	年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利润率	成本利润率	5.00	≥	95	%	1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显著	社会效益显著	5.00	≥	95	%	1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影响	生态影响	10.00	≥	95	%	1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长期使用性	10.00	≥	95	%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白丽		联系电话：		402613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度，即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度，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填写情况。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际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度与预期指标存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度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度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度达到预期指标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度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委托业务费（用于咨询财务以及其他专业业务项目）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26028-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用于咨询财务、法律方面的问题以及其他专业业务方面的问题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保障率	资金保障率	20.00	≥	95	%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合格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	1	年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成本	项目实际成本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提升%	经济效益提升%	10.00	≥	95	%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提升	社会效益提升	5.00	≥	95	%	1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长率	生态效益增长率	5.00	≥	95	%	1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长期使用性	10.00	≥	95	%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白丽		联系电话：		402613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度，即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度，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填写情况。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际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度与预期指标存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项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度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度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度达到预期指标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度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移动执法终端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26028-青山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50000	到位数		1.550000	执行数		1.512000	97.55			
	其中:财政资金	1.5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1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全国单推并实时上传环保执法数据,实现环保执法数据实时传输至环保监管执法平台					已完成				97.5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20.00	≥	95	%	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0.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00	≤	1	年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00	≤	1.55	万元	1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0.00	≥	95	%	1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度	社会影响度		5.00	≥	95	%	1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5.00	≥	95	%	1	完成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可持续性	可持续性		10.00	≥	95	%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白雁联系电话:402613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如实际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基础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印制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26028-青山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国际旅游岛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专项印制,保障单位业务,开展印制法律法规宣传资料,多方面进行宣传,满足正常需求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执行率(%)	印制执行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印制合格率(%)	印制合格率(%)		20.00	≥	95	%	1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10.00	≤	1	2024年12月31日	1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业务开展需求	满足业务开展需求		10.00	≥	95	%	1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成本节约	成本节约		5.00	≥	95	%	1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5.00	≥	95	%	1	完成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0.00	≥	95	%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白雁联系电话:402613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如实际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基础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608028-青山市生态环境局青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分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00 到位数		1.000000 执行数		1.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减轻重污染程度,建立主动预防、指挥有序、反应迅速、协调配合						已完成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20.00	≥	95	%	1	完成	0.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10.00	≥	95	%	1	完成	0.0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完工及时率		10.00	≥	95	%	1	完成	0.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成本		10.00	≤	1	万元	1	完成	0.00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效益	资金使用效益		5.00	≥	95	%	1	完成	0.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5.00	≥	95	%	1	完成	0.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提升率	生态效益提升率		10.00	≥	95	%	1	完成	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利用率	综合利用率		10.00	≥	95	%	1	完成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群众满意度调查	接受群众满意度调查		10.00	≥	95	%	1	完成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白丽		联系电话:		402613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与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量或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项目或为0或财政收回或结转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结转或结转为其他项目,预算未执行,到以后,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类别均不需填报,直接留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当年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未完成”,自评得分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填报,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调整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预期分值。 10. 当年年初指标值或指标值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等情况, 故决算表(公开 07 表)按要求空表列示;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故决算表(公开 08 表)按要求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 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 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 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